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5-027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文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现场参会董事3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董事4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倍加洁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倍加洁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2024年年度报告》及《倍加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倍加洁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向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汇报。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暨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由于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在满足中期分红条件、上限限制的前提下，论证、制定并实施公司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暨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9.8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6.2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的外币。有效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倍加洁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运行总体良好。

2025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并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持续优化现有内部控制流程，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方式方法，强化日常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关联董事张文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倍加洁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孙羽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孙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同意聘任魏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倍加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内部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张文生先生、薛运普先生、嵇玉芳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外部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关联董事丁冀平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独立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李志斌先生、程德俊先生、李刚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由于程德俊委员与李刚委员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基于谨慎性原则，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张文生先生、薛运普先生、嵇玉芳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总额18,351.88万元，明细如下：

2024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363.62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98.88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64.74万元；2024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7,988.26万元，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48.70万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3,777.56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962.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程德俊先生、李刚先生、李志斌先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持续保持独立性，在2024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倍加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倍加洁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倍加洁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及修订部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相关制度全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中部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